

证券代码：300886

证券简称：华业香料

公告编号：2026-026

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8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进行的变更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现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（一）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及日期

2026年6月4日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（以下简称“财政部”）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》（财会〔2026〕7号）（以下简称“20号解释”），规定“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”、“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”相关内容，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2026年1月1日至本解释施行日新增的本解释规定的业务，企业应当根据本解释进行调整。

（二）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执行财政部《企业会计准则—基本准则》以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后续发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（三）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变更后，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》的相关规定执行。其他未变更部分，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。

二、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20号解释进行的相应变更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

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三、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

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，能够更加准确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1 日